

附件 4

人大代表建议面商登记表

建议 第 56 号

标题	关于汛期期间严禁在交通道路开展泼水活动的建议						
承办单位	临沭县公安局交警大队	经办人	张圆	职务	交警大队人	电话	13988366567
面商情况	2023年4月18日 临沭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张圆大队长忙忙令向律师代表进行的商答复 代表对答复满意。						
人大代表签署意见	无						

傅强

2023.4.21

附件 5

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反馈表

代表姓名	傅强		联系电话	13759322465	
建议编号	16号		收到日期	2023.4.23.	
建议名称	关于凉水节期间严禁在交通道路开展泼水活动的建议				
承办单位名称	临沧市公安局临翔分局交警大队				
对办理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结果的情况反馈					
满意	✓		基本满意		不满意
建议和要求	希望今后加强管理. 人民出入平安.顺利. 傅强 2023.4.21				
备注	此表一式三份, 承办单位1份, 区人大选联工委1份, 区人民政府督查室1份。				